

郭嵩燾日記

第四卷

遼寧人民出版社

郭嵩燾日記

第 四 卷

(光 緒 時 期 下)

本社校点

湖南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三年·长沙

郭嵩焘日记

第四卷

本社校点

责任编辑：杨 坚 装帧设计：曾东凡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

1983年10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736,000 印张：31.75 印数：1——3,700

统一书号：10109·1481 定价：5.20元

光緒六年庚辰歲正月初一日

光緒六年正月初一日

敬詢

祖先為紀年詩一首

六十三歲

敬詢

敬為

敬為

敬為

時向東北山使供飲田伊

兒世福

逝水東

雪返東

保病

楊雲依

洛東寒

成朝

國好

學家

廣消

息西

莊以

夢

新

日

子

接

意

城

至

久

主

始

知

深

片

中

聖

慈

宜

作

人

而

此

未

得

辨

理

之

法

五

臨

東

即

有

其

後

猶

不

能

自

後

統

一

年

而

重

禮

之

時

年

而

重

禮

之

一

年

而

重

禮

之

時

年

而

重

禮

之

一

年

而

重

禮

之

時

年

而

重

禮

之

一

年

而

重

禮

之

時

年

而

重

禮

之

岁朝赋诗，已成习惯，谓之“纪年诗”。

（光绪六年正月初一日）

海國圖志月引其意地物不能盡述

今日自方經所開通以來此作老自後與諸義利之辨因及本朝夫
夫吾輩皆嘗言其況自開通以來漸治海者有則文後及於外師蓋
亦西洋風氣之流通也固本中國言義法者亦已其義利經上之
言一不務於利本於義者亦不為西學之利也自有義在而利
物莫不和氣也故義利在國不主利也夫義利者其利而全義者
惠則後以裕利作其義也而義之近者不以其著待乎明不以其
義也乎清易汗其義也

十七日據張南屏黃子厚毛香荪同段君蘭亭及事主各信陸續來
云一行已由蘇杭等處并運到者藏去臨到金陵時一行皆獲一
重改裝唐詩一行

論中國之“義”與西洋之“利”。(光緒八年六月十六日)

予自曉曉居此，得陳或公未也。昔年早過，因西飯，隨往而拜。并傳
 者，約其子青陽，肯安，談未久，談而示此，款山果，實慶所，遂留宿，而提調先
 一書，發他身，考訪，易生，官行，探問，主之，中人，仍居，亦於，謀之，其雲，亦龍
 師仙，曉得，其意，而信，也。調請，港局，唐君，接辦，北南，中調，請港，局丁，子，開補，補
 潭，分，而陳，儲仙，漸行，寄，靜，言，一，明，情形，已，告，黃，子，壽，特，達，相，距，二，百，三，十，里，而
 予，壽，始，知，其，意，亦，不，甚，為，意，也。蓋，斯，仙，行，時，主，須，一，見，予，調，生，願，首，三，世，合，言
 國，事，未，竟，而，陳，有，三，里，二，樣，之，所，有，仲，主，德，遂，辭，事，者，果，仍，入，也，不，及，予，壽，始，告
 遂，而，藉，文，言，一，意，其，意，謂，其，實，盡，接，而，不，知，其，用，其，祖，亦，精，忌，之，漸，而，相，持，也
 言，雖，不，消，不，為，計，入，所，望，之，何，至，以，祖，亦，相，賞，試，此，不，可，與，焉，吳，子，壽，不，知，辨，此
 反，以，酬，應，為，內，意，欲，款，人，以，誠，默，取，富，貴，此，酬，應，之，至，而，吳，子，壽，都，無，所，聞，而
 慨，論，時，事，固，常，有，之，瞻，烏，爰，止，于，誰，之，屋，古，人，有，隱，枕，焉，陰，情，惜，己，自，同，寒，蟬，所，不，能，也，自，同
 寒，蟬，所，不，能，也

“慨論時事，固常有之。瞻烏爰止，于誰之屋？
 古人有隱枕焉。陰情惜己，自同寒蟬。所不能也。”
 （光緒九年五月十二日）

二保崇州上出盤龍江大水沿江合汛為江全係石壁凡敵已而而神海
 近從南宮而北上為河有文社上方北宮有法人儀校而內輪船入此口順
 北都城在其西中地勢極長清華宮平而中三層又東連橫出海而通市
 三聖法人之三言有校家以守者矣羅子致理作均陳之陳以漢面拜亦水
 第又系者子厚亦法道后任惠南之此始歸
 而五日警王厚齋易并輝邊接軍機急又成云法王在信甲報載劉永福
 步法人相持度前勝仗乘勝進圍河內閣之神王此時拒延有一二能者極可
 法調度以探全具指手京師之一知洋務者而終至不可收拾也
 三四日未日陽云下紅雲天正夜多指於昨夜視三果然今日雲重天陰雲
 陰一月日尤入夜指於此之氣夜之端也
 邊日曾沈浦宮保面告急往一見成恭齋藩清內並并發後云沈老述乃在早
 銷盡三州最事洋人銘獎二人滿二人陳其市人情面云各國領事均
 我廣而廣州府前此出洋歷前亦不曉而先令知安邦料理領事云

報載劉永福戰勝，“聞之神王。此時樞
 廷有一二能者，極可設法調處，以操全
 算，惜乎京師无一知洋務者，將終至不可收
 拾也。”（光緒九年九月初五日）

坊坊越時此地楊梅山所立六等二玉山原見法姑地佳惜其非法七
微有不合常為陸仙均歎遂改先望自葬法三十餘年其日不水
此心亦平大難地不可得也

初六日雨雨未止時起人知健南葬地平田街相距百餘里
四里多路陸仙墓園後有茶舖少行路甚難地在本山後山
重二乳左右有神而穴情未甚明確陸仙墓園中不曉其葬地其月
墳至重山墳風山寺祝陸仙所葬地之為兩山至清溪橋向溪路
橋至月橋下過溪更無葬地明時晴雨此葬地一信相度

初七日雨雨未止時起人知健南葬地通計三十餘年為父母及妻父子克
地各一出山出過而不獨地亦可獨葬一有地天去之厭之德舊能得臨四
富貴而指欲求其子之葬宜為鬼神所居終年憂懼但求其子孫而
不敢有悔矣之心也即此亦足徵以葬之為天官所不為也葬陸
仙云風寺一姓姓陳姓楊四里旁以祖而不姓一姓相度其地距馬路城
其近村于園寺近有田莊為由然以至月橋陸仙葬地不遠里許黃泥

晚年日記中頻頻出現的“覓地”記載之一。

(光緒九年十月初五、初六、初七日)

會集詩林卷之三
任翁然胡永祥在松陽寺書詩因以
贈之
臘月一日大雪致陳程初王愛古中江蘇先哲社散所及至滿江
子游於此縣事繁刻於使人無從入雙山雨甚為事款壞俗道
西歸多可也其後諸朱各一也為今之人多生誤累豈可知哉
功自遠羅接梅仁義何回拜陳師仙降程初函讀故龍琴堂之內
席傳未寄王寶聖盧慶生余姑奉問也雪亭辛丑八月人
功二日陸寒卓樹而楊的小山人之欲曾沈浦宏保恭亦區爾仲芳
馬眉許姓青嘉為小山各到希潤云久談合黃澤居座底幽
丁汝谷訪幼懷健也希潤小酌幼懷亦病不立
初四日陸寒接吳料之六上致謝即可矣如陳老翁劉春向王士秋英希
歲利相士護王五秋蕭莊張武士張末望兄弟也

初五日雪寒枝子滿行將星話別達助雅意連錦更候過談世

“大势所趋，万事敝坏，人心从之而靡，无可与共语者。”（光绪十四年十二月初一日）

至夕得夜大雨而益吾情 感承謝公遠懷

廿四日大雨接下既而平不復及廣長二橋各船隔一尺席棚共七

張蓋蓋已色陳有既相往事情懷淡生無多安子重其

言亦未定人 於此接即去不復知也

廿五日大雨連日接不息河漲漲至船之沙 亦受懷接王益也作

及讀南亭不寄寄處亦二尺以片補之謂以承其漢則不可

取指此為介石送汝

廿六日不竟不盡為以意 益益見思於九之航交渠打

正難得情一得文乃舒高精力衰憊而可矣

廿七日早微雨十時晴林車之樹楊柳之及席棚亦寬并以五張

乾衣氣滿之逾四月此善之減之乎復生乎 叶勉後生於此

廿八日接王益書長拾四說存 吾坊以款崇感之本亦益吾情

“以文稿檢交益吾，為身後之托。”（光緒十七年五月廿七日）

成兩長老來問疾並饋食物

初十日情極平能調養承前定日請稿中病德已甚不能覆視也

昨度自咽陰至在腦後脈左距兩米視候

十一日晴接子貢信云三六五錄云未視病以病德不聚延諸子嘆

云陽一醫道人細經拜身早起間能鼓琴如知之能(身)後不似道場

身身一頑肉之人事誠不可量也

十二日熱寒且有針至九十二分身(身)王益五(身)又無順生親遠

以醫以吾久不能作書也南(身)虛來談脈柳竹曲長主方極

有見(身)入六股動來往十條大脈藥不少然而註不

見效好以錢四千送之(身)陳石(身)南(身)受(身)延(身)死

西(身)經(身)營(身)已(身)看(身)各(身)地

死前一天的日记(光绪十七年六月十二日)

目 次

第四卷 光绪时期(下)

光绪六年.....	(1)
光绪七年.....	(132)
光绪八年.....	(250)
光绪九年.....	(354)
光绪十年.....	(447)
光绪十一年.....	(528)
光绪十二年.....	(606)
光绪十三年.....	(680)
光绪十四年.....	(759)
光绪十五年.....	(828)
光绪十六年.....	(904)
光绪十七年.....	(984)

图 片

岁朝赋诗，已成习惯，谓之“纪年诗”。(光绪六年正月初一日)

论中国之“义”与西洋之“利”。(光绪八年六月十六日)

“慨论时事，固常有之。瞻乌爰止，于谁之屋？古人有隐忧焉。隐

情惜己，自同寒蝉，所不能也。”(光绪九年五月十二日)

报载刘永福战胜，“阅之神王。此时枢廷有一二能者，极可设法调

处，以操全算，惜乎京师无一知洋务者，将终至不可收拾也。”

(光绪九年九月初五日)

晚年日记中频频出现的“觅地”记载之一。(光绪九年十月初五、初六、

初七日)

“大势所趋，万事敝坏，人心从之而靡，无可与共语者。”(光绪十四

年十二月初一日)

“以文稿检交益吾，为身后之托。”(光绪十七年五月廿七日)

最后一天的日记(光绪十七年六月十二日)

光绪六年 庚辰

正 月

光绪六年庚辰岁正月初一日己巳。〔旁注，是日阴，无风。〕率家人敬谒祖先，为纪年诗一首：六十三龄白发翁，又欹乌帽醉春风。忧时耿耿〔又作：驰思渺渺〕天山北 时闻崇地山使俄，收回伊犁一城，廷议正纷然也，阅世滔滔逝水东。雪过兼旬假病鹤，春回〔又作：云依〕旧渚集寒鸿。岁朝图好慕家庆，消息山庄似梦中 数日未接丽思山庄消息，心甚悬念，以闻志城病甚急也。意城至久坐，始知除夕得中丞照会经理岳州敦善堂事宜，从裴樾岑之请也。樾岑举意城、黄子襄、陈程初三人，意城又请增入李仲云一人，而尚未得办理之法。王夔石、涂朗轩以地方经久公事无故取而归之官，即有善法持其后，犹不能以自名，才四五年，而章程之废弛，委员之侵牟，层见叠出，至是乃以远系之省城，以图厘剔整顿，未敢必功效之果有得也。圣贤之量，百世十世，岂惟其法之善哉，其道至足，而心至公，自足维持于久远，而使天下蒙被其荫。王夔石、涂朗轩徒用其私心以为尊官权而遏抑绅民之计，其量不可以一日，才三四年而颠倒坏乱，不可支矣。与意城筹画再四，竟莫知计之所从出也。聂仲芳

继至，亦久坐。自立春日一病，距今七日，体气乃大减。年事匆忙，值杨瑞堂亦患病，百端倥偬，仆从以下又不足供指挥，多所歧左，使此心为之不欢。情事机兆，多与衰病抵触。顾念踌躇，感慨系之矣。

初二日。小雨，风。朱香荪枉诗：春来道体竟何如，可饮醇醪食彘鱼？花气透窗晴昼暖，可能添著几行书？和答云：一瓯浓粥自如如，但有园蔬不问鱼；为语故人知老态，焚香一室坐摊书。又接武营萧忠训、张惟贵贺信。裴樾岑、张力臣过谈。是日邀张花楼、郭海青、饶岱霞、杨渭滨、杨墨林、张勉斋、张惠吾、龚眉生、易秉辉春酌，以饶岱霞当邀一叙，而久无暇，新年诸亲友求见者，借此一邀，亦所以求便于人也。樾岑语及近事：孔御史宪穀指劾万藕龄尚书，兼及其婿李邦桢，已交载鹤峰、翁叔明〔平〕两尚书查办。藕龄衰病恋栈，以招攻击，故无谓也。

初三日。携带炎儿至笙叔、意城两家。开正，家人相与谒贺新年，亦通礼也。又携带英儿诣王壬秋，晤张文星，新自武冈州回。以邓葆之新修《武冈州志》，为州人所持，并其板片藏匿之，挟其中违悖字句以为质。朱肯甫学使屡次提取，持之益坚。文星署理武冈州时，实有督修之责，而所持又皆与文星交涉。是以奉委至武冈，为平其事。略言：此事所争，笔墨之微，正当以不了了之。但与更定其违悖处，即皆无异词。必欲以官势折服，且将据以走诉京师，以兴文字之辱〔狱？〕，是急求了而其〔反？〕激使逞也，为虑将日长。其言极为有见。晚见门簿，知黄小鲁初自京回南，是日见过，未及一晤，因急专足走问，以丙子秋九月出京，小鲁走送至天津，此情常缱绻也。

初四日。雨。笙叔枉过拜年，并交到志局簿据摺件，以瞿鹤乔延请课其子侄，不能兼及志局事务也。罗麓生亦就罗伯翼馆。而志稿编纂缮写，事务方繁，又以经费支绌，诸事当从俭约。吾邑人文尤苦少，求一二可与言及文事，竟不可得。麓生去，并编纂校对亦难其人。衰病颓废，一切惮烦，于此尤茫然也。○饶岱霞录示十一月廿九日上谕二通，知御史孔宪穀并劾及荣春圃（仲华），一摺劾两尚书，亦可云忤以为直者。然计万藕龄、容春圃（荣仲华）、贺云湖之流，于时为庸下，万非能裨益国家者，而亦不能为害于人，较之沈经笙相国之阴险诡秘，曾不足当其一睇。而于当国贻误大局，噤不敢言，而所为直揭其阴私，大抵鼠偷狗窃之技而已，曾何足为轻重哉。自顷数十年，无有敢言之御史纠及政府要人，此其明徵也。然万藕龄兼尹二十年，声名颇滥，吾在京师已饫闻之。当国大臣，漫无考览，而以授之风闻言事之御史，然则朝廷设官求治，果将以何为耶？沈经笙相国一意揽权，未知其于此亦稍有愧耻之心否也。是夕大雷雨雪。

初五日。雨。请石品三为诊脉，询知在桃源三十年，开设典当，乱后典当被毁，因留桃源，以医术自给，去岁始随友人来长沙也。其脉理似较他医为细。一切杨瑞堂脉，即云此伤风未经表散致然。检视旧方，则言舫丞于其始患头痛，即投以熟地、当归，宜其日久不能瘳矣。医道精微，不如洋药专用外解之为弊少也。俞竹君约初四日来城，并询及带京信件。数日天雨，未一遣人探问。竹君言初八日放舟北行，未必能如约也。李玉阶中丞、陶子缜学使均枉过求见，以两仆皆外出，无有能伺应茶水者，乃皆力辞之。

初六日。有名周煦山者，安徽候补同知，言曾在浙江为意城荐引，管带营勇，专足求书抵张子衡。吾不知其人也，乃函示意城，为酌拟一稿。家居杜门谢客，此等分外之干求，多不可以意测，至以为怪。张子健诣丽思山庄，便致寅伯、健甫两侄一信。陈右铭、黄子寿、余佐卿过谈。又接杨文焕信，并诗二首，营求差使，对之浩叹而已。晚过朱香荪谈。香荪言，崇公使俄之误，成于左季高。季高亦知收回伊犁非可责效于一使臣，中朝人才，亦正无足充是选者，徒以自诩平定西域之功，伊犁一城未复，即不得为全功，而俄人驻守且十年，非厚给兵费，亦万不能望其弭节以退，季高自揣兵力不足胜之，而不乐居贿求之名，则一以被之朝廷，而引身事外，若与己无与。成则偃然尸其功，其有抵牾参差，则朝廷自为之而已，可以不任其咎。此其一念取巧之私，遂至假手崇公以贻国家之累。虽由崇公之昏诞、政府之轻率致然，然卒成其患者，左季高也。大臣以天下国家为己任，岂宜有此。此左季高所以不能逮及合淝伯相也。此段议论极透辟，左季高即强辩，亦正无能求免此责矣。晚接魏赓臣、潘小农及黄维哲之信。黄君自叙署应城县，已归入年终甄别，不复可以为谋也。

初七日。雨。王壬秋、张力臣、黄杭生、於桐轩次第过谈。意城亦至，述及玉阶中丞以潘小农年底一禀，申明晋捐原定经费五厘，请仍增加一厘，作六厘核扣，又委绅私索规费，由乡民馈送，以图免捐，与正款无涉，两节具之公牍，万难照准，并訾及潘小农此禀之谬。因就於桐轩索观其禀稿，于两节略一带叙，其正文持议亦尚周匝。不过此种私弊，可以不列入公牍。潘小农于此太少斟酌，而其曲意为周生解说，以徇李仲云、何相山之私，